

根据事业单位管理的相关规定和中国气象局有关要求，现就浙江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普通高校 2021 年应届毕业生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此次招聘岗位分为本科岗位（注：“本科岗位”指学历要求为“本科及以上”并具有相应学位的岗位）和研究生岗位（注：“研究生岗位”指学历要求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并具有相应学位的岗位）。

招聘单位、岗位、专业、学历要求等详见《浙江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 2021 度高校毕业生招聘岗位表》（见附件）。

二、招聘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的义务。
3. 2021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含 2020 年未派遣就业的毕业生）。
4. 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学位和专业等条件（见附件），其中海外学历应取得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专业根据中国气象局人事司《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认定。
5. 身心健康。

三、招聘原则及流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考试、考核的方法，招录岗位所需专业人才。

（二）招聘程序

1. 公告

在中国气象局“气象人才招聘”网站、浙江省气象局门户网站、部分高校网站发布招聘公告。

2. 报名

采取投送纸质材料与网上登录相结合的方式，每人限报3个岗位。纸质材料包括：报名表（样式附后，粘贴近期二寸彩照1张）、身份证复印件、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留学人员可暂提供证明国外(境外)学习情况的文书）和学习成绩单(须加盖毕业院校教务处公章)复印件。在“气象人才招聘”网站进行网上登录信息必须同时投送纸质材料，否则视为报名无效。

信息登录网站地址：

<http://zp.cmatec.cn/GZBM/home.do>。注册、登录后填报信息。

报名截止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纸质报名材料投送以寄出地邮戳时间为准）。邮寄地址附后。

3. 考试

气象类及气象相关类研究生岗位考试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面试时间初定为2020年11月底。为合理控制考试人员规模，对应聘毕业生数量较多的研究生岗位，筛选不低于计划招聘岗位人数的3倍人员进入面试。优先筛选条件主要考虑学历层次、专业对口程度、在校成绩、求职动机等因素。

本科岗位、非气象类专业研究生岗位和委托招聘的地编岗位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笔试科目由综合应用能力测验和专业考试组成，其中非气象类专业研究生岗位专业考试根据岗位不同可以采取笔试、实务考试、上机考试等方式进行。笔试内容不指定考试范围，笔试和面试时间初定为2020年12月初。

考试具体时间、地点在浙江省气象局门户网站(www.zj.cma.gov.cn)公布。

4. 体检和考核

根据考试成绩确定体检、考核对象。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

5. 确认拟录取名单及公示

在浙江省气象局网站向社会公示拟录取人员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根据公示结果，确定正式录用人员。

6. 其他

应聘者放弃或被取消入围、录用资格，或体检、考核中出现不合格者，由招聘单位研究决定是否安排人员递补。需要递补的，有关岗位均根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

被录用人员应在 2021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应的学历学位（或国家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四、招聘政策咨询

联系部门:浙江省气象局人事处；联系人:顾丽华、冯昌启

电话：0571-87076801、87070820；邮箱：zjqxrsc@163.com。

五、招聘工作监督

浙江省气象局党组纪检组对此次招聘工作进行纪律监督，招聘工作纪检监督电话：0571-87076753、87074192。

六、其他

1. 报名人员应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提供不实材料，一经查实，取消录用资格。

2. 报名人员提供的电话方式应为有效方式，请保持电话畅通。

邮寄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河坊街旧仁和署 38 号浙江省气象局人事处。**邮政编码：**310002

浙江省气象局人事处

2020年11月10日